

## 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臺南監理站 函

717  
臺南市仁德區中山路202號

地址：70102臺南市東區崇德路1號  
承辦人：包光原  
聯絡電話：06-2696678 分機301  
傳真：06-3352382  
電子信箱：light2329@thb.gov.tw

受文者：台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嘉監單南字第1155016976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說明會資訊)

主旨：有關交通部公路局辦理本(115)年「汽車運輸業業者個資案例分享說明會」線上課程案，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參加意願請於115年7月15日(星期三)逕向本站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局115年6月15日路運綜字第1153023560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轄管業者對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遵循之基礎能力及理解其重要性，特辦理旨案例分享說明會。
- 三、旨案實體及線上課程併行，本函係通知參加線上課程，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如保有消費者個資達100筆以上或有參加意願之會員請於115年7月15日(星期三)前向本站承辦人報名。
- 四、說明會資訊如下(如附件)：
  - (一)辦理時間：115年9月10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 (二)辦理地點：嘉義區監理所4樓電腦教室(地址：嘉義縣朴子市朴子七路29號)。
  - (三)參訓方式：線上方式參訓。

林靖倫  
7/3  
已報名

4  
為  
章

林豆站也轉通知  
重複、知台南站  
林靖倫  
7/3

(四)課程通知：交通部公路局將於115年9月2日起以電子郵件發送課程通知及資訊（含線上課程連結），爰請於向本站報名時務必填列正確電子信箱。

(五)報名方式：請於115年7月15日（星期三）前逕將報名資訊（含公司名稱/姓名/公司電話/電子郵件）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站承辦人信箱light2329@thb.gov.tw。

五、報名業者於登入課程連結時，需輸入「公司名稱\_姓名」格式輸入名稱，併予說明。

正本：台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直轄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汽車貨櫃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站長蔡義雄

## 個資案例分享說明會資訊(中部場)

- 一、課程名稱：115 年度第 2 場次個資案例分享說明會。
- 二、課程時間：115 年 9 月 10 日（四）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 三、課程方式：實體課程與線上課程。
- 四、實體課程地點：嘉義區監理所 4 樓電腦教室。

（地址：嘉義縣朴子市朴子七路 29 號）

- 五、課程內容：透過個資外洩案例說明，讓業者具備《個人資料保護法》法令遵循之基礎能力，並理解個人資料保護之重要性。

### 六、課程大綱

- （一） 個資法修法內容解析。
- （二） 國內外個資法精選案例解析。
- （三） 近期個資裁罰案例解析。

- 七、名額限制：僅限受邀請之運輸業者及駕訓班業者參與。

#### （一） 實體課程：

請臺中區監理所（下稱臺中所）及嘉義區監理所（下稱嘉義所）依下列業者家數規定，並參酌考量業務考核/查核之結果，由該監理所指定轄管「優先檢查運輸

業者」及駕訓班業者參加本場次實體課程，每家「優先檢查運輸業者」及駕訓班業者至多 1 人。

1、臺中所（含轄站）：

(1) 至多 10 家運輸業者。

(2) 至多 5 家駕訓班業者。

2、嘉義所（含轄站）：

(1) 至多 10 家運輸業者。

(2) 至多 5 家駕訓班業者。

(二) 線上課程：

請臺中所（含轄站）及嘉義所（含轄站）依下列業者家數規定，由該監理所指定轄管運輸業者及駕訓班業者參加線上課程，每家運輸業者及駕訓班業者至多 1 人連線；請參加線上課程之運輸業者及駕訓班業者登入時輸入公司名稱 姓名。

1、臺中所（含轄站）：

(1) 至多 80 家運輸業者。

(2) 至多 50 家駕訓班業者。

2、嘉義所（含轄站）：

(1) 至多 80 家運輸業者。

(2) 至多 40 家駕訓班業者。

(三) 課程通知：

本局將依臺中所（含轄站）及嘉義所（含轄站）指定轄管業者上課方式（含實體課程/線上課程），於 115 年 9 月 2 日（含）後，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受邀業者參與實體課程資訊或線上課程資訊（含線上課程連結）。

八、有關本場次個資案例分享說明會未提供任何餐點；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九、如有報名任何疑問，請電洽交通部公路局黃先生（電話：(02)2307-0123#5853、電子郵件：e2246@thb.gov.tw）或達文西個資暨高科技法律事務所王律師（電話：(02)2367-0902、電子郵件：davincilawfirm@davinci.idv.tw）。

